



靈糧堂怡文中學

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

電話：2109 4000 傳真：2109 4066

家長通知函 2018/2019 No.136

敬啟者：

有關「『筆述我城他與她』：北區文學景點考察」事宜

為提升學生對寫作的興趣，本校中國文學科將安排同學參與「文學考察活動」。有關是次活動詳情如下：

活動日期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八日（星期六）
活動地點	塋原濕地
活動時間	上午8時15分至中午12時30分
集合時間	上午8時正
集合地點	港鐵上水站A出口（一樓大堂，近美心MX快餐店外）
解散時間	下午1時
解散地點	港鐵上水站
負責老師	王曉詩老師及歐德立老師
協作機構	香港文學研究中心
費用	學生請自備車費
備註	1. 學生須穿著整齊便服，儀容服飾須端莊。 2. 學生須注意安全，服從老師的指導及不可擅自離隊。 3. 學生同意授權主辦單位進行攝錄。 4. 由於考察地點為濕地，請穿輕便長袖衫褲，並自備文具、食水、雨具、帽、驅蚊產品等所需裝備。 5. 是次考察涉及觀鳥，如同學有慣用之望遠鏡，歡迎自備。 6. 活動當天大會聯絡電話：6676-5790（施先生）或6090-0938（蔡小姐）。 7. 如當天上午6時，黃色暴雨警告信號或三號強風信號仍然懸掛，考察活動將延期舉行，詳情將另行通知。一切以大會決定為準。

煩請 貴家長簽覆下附回條，並囑咐 貴子弟於十二月八日或之前將回條交回負責老師。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21094000與中國文學科科主任王曉詩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

謹啟

羅偉文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回 條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 貴校『家長通知函 2018/2019 No.136（有關「『筆述我城他與她』：北區文學景點考察」事宜）』內容。現覆如下：

- *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並提醒敝子弟注意安全。
*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

此覆

靈糧堂怡文中學

家長姓名：_____（正楷）

（或監護人）_____（簽署）

家長／監護人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八年____月____日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